



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文件

沪教委青〔2021〕14号

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发布 2021 学年中小学生寒假安全提示的通知

各区教育局：

寒假期间重要节日和欢庆活动相对集中，同时受大风、低温、雨雪、雾霾等天气影响，诱发安全事故的因素较多。为保障广大中小学生安全快乐过寒假，现发布 2021 学年中小学生寒假安全提示（以下简称“安全提示”，见附件）。

请各区教育局将安全提示传达至所辖每一所中小学，指导学校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上好学期结束前安全教育课，开展一次寒假安全主题教育活动。二是组织一次交通安全、防火安全、治安防范等安全实训。三是开展一次家庭教育指导，提示学生家长依法履行监护职责，特别要确保低龄学生和由于身体、心理原因需要特别照顾

的未成年学生处于有人看护的状态。合理安排未成年学生的假期生活，不增加过重的学业负担，保障未成年学生休息娱乐和体育锻炼时间，引导其进行有益身心健康的活动，防止未成年学生过度使用电子产品。多与未成年学生沟通交流，营造安全温馨和谐的家庭生活环境。四是开展家校沟通，特别要对困境学生提供有针对性的精神抚慰和成长指导，营造安全和谐的社会氛围。

附件：2021 学年中小学生学习寒假安全提示

上海市教育委员会
2021年12月27日



附件

2021 学年中小學生寒假安全提示

1. 加強疫情防務。非必要不離滬，不去人員密集場所，乘坐公共交通、乘電梯、到密閉場所時要佩戴口罩，外出回家先洗手，居家時要經常開窗通風，作息規律、加強鍛煉、營養均衡。

2. 遵守交通法規。12 周歲以下學生不騎自行車或共享單車，乘坐摩托車、電動自行車或自行車時應佩戴安全頭盔，16 周歲以上學生騎電動自行車時應佩戴安全頭盔。乘坐機動車須系好安全帶，12 周歲以下學生不得坐副駕駛座位。低溫、雨雪、霧霾天氣尽量少出門，若出門盡量穿着色彩鮮艷的衣服。

3. 注意居家安全。不在飄窗或陽台上玩耍，不往窗外拋物，獨自在家時不給陌生人開門。不使用“三無”電器，不在同一接線板上同時接插多種大功率電器，不用濕手觸摸電源開關和電器。發現火情沉着應對，及時到室外撥打“119”消防報警電話。居家勞動時若使用刀具、燃氣設備等應由家長指導，使用燃氣時開窗通風，勞動結束，刀具應及時安全放置，燃氣應及時關閉。

4. 注重自我保護。不去未成年人不适宜進入的營業性歌舞娛樂場所、互聯網上網服務營業場所、酒吧等。不與陌生人交談，不接受陌生人的吃喝邀請或禮物贈送，不乘坐陌生人車輛。不擅自進入軌道區間、在建工地、荒地、高壓電線附近、停車場、危化品倉庫等危險區域。不飲酒、不抽煙、不觸碰違禁品。

5. 安全文明上網。遵守網絡文明公約，不瀏覽低俗不良信息，不發表侮辱欺凌他人言論。嚴格控制上網時間，不沉溺虛擬空間，不隨意添加陌生網友，不單獨約見網友，注意個人及家庭信息保密，

不随意上传照片、住址、电话等信息。不随意打赏。

6. 遵守公共秩序。公共场所不嘻闹、不喧哗。乘坐自动扶梯抓好扶手，留意前方，注意脚下。遇到人流拥挤要镇定，注意躲避，避免下蹲或摔跤，不逆人流行走。遇到突发事件不慌张，要听从现场指挥或沿安全通道有序撤离。

7. 防范溺水事件。不在河边、亲水平台、工地水塘等区域玩耍，不捡拾掉入河道等水域的物品。低龄学生去游泳池游泳应有家长陪伴。发现落水者，立即寻求成人帮助，不盲目施救。

8. 遵守烟花爆竹燃放规定。不在外环线以内及外环线以外禁放区域燃放烟花爆竹。

9. 理性合规参加培训活动。如确有需要参加社会培训的，请选择有相应资质的培训机构、选择符合国家规范的培训项目和培训时间、选择已实施“银行定期划扣”等有效保障预付资金安全机制的机构。同时，学科类培训将纳入政府指导价，届时相关价格标准将有明显调整，建议理性缴纳培训费用，参照《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（示范文本）》签订培训合同，坚决拒绝缴纳长期费用，自觉抵制“一对一”等变相违规培训，依法维护合法权益。

10. 学会情绪管理。多与父母、家人、朋友沟通、交流，多与正直开朗、积极乐观的朋友交往。多理解宽容他人、多自我激励、多微笑，培养自信，遇到挫折不气馁，相信“天生我才必有用”，开心过好每一天。